

**109年彰基志工服務隊報名表（長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身份証字號 | | |
|  | | |
| 性 別 | □男 □女 | | | 出生年月日 | | |
| 年 月 日 | | |
| 婚 姻 | □已婚 □未婚  □其他 | | | 學歷 | | |
| * 小學 □國中 □高中職 * 專科 □大學 □其他 | | |
| 現 職 |  | | | 專 長 | |  |
| 通訊處 | 住址 |  | | | | |
| 電話 |  | | | | |
| 提供服務時間 | 每週可來時間  每週 | | 時段 | | * 8：00-11：30 * 14：00-17：00 | |
| 期待服務單位 | | |  | | | |
| ※召募之服務單位：**門診區服務、急診、病房服務(安寧病房、精神科病房)**。  ※報名後進行初篩，初篩後將擇期面談，需經面談通過後方可錄用。若無法長期服務及每週服務三小時以上者，請勿報名。  ※不招收學生。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109年彰基志工服務隊召募說明**

一、召募對象：凡年滿18歲～70歲，具愛心、耐心、有責任感、服務熱忱、身心健康並可長期服務之社會人士、退休人員及家庭主婦。

二、召募期間：即日起至109年3月31日止。

三、報名方式：請至總院第二醫療大樓地下一樓社工部或至向上大樓三樓社工部填寫報名表。

四、服務項目：門診區服務、急診、病房服務

五、聯絡電話：(04)7238595分機4555。

六、報名後進行初篩，初篩後將擇期面談，需經面談通過後方可錄用。錄取後，需配合院方之規定並完成相關教育訓練，始能進行服務。

七、新志工需參加4/11（六）志工基礎訓練課程及5/23（六）衛生保健志工特殊訓練課程，若無法參加者請勿報名。